

《穿越聖經》

約翰福音（22）耶穌使拉撒路從死裡復活（約11:17-48）

聽眾朋友，你好。歡迎收聽《穿越聖經》這個節目。很高興我們又在空中見面。《穿越聖經》這個節目希望幫助每位聽眾能更加明白神的話語，成為遵行並傳揚神話語的人。

在上一次節目，我們查考與分享了約翰福音11:1-16的內容，讓我們先來重溫一下。

約翰福音11:1-16講述有關拉撒路之死的故事。

伯大尼位於耶路撒冷以東約三公里的地方，在往耶利哥的路上，離耶路撒冷不遠，可供耶穌和門徒暫避迫害，同時也不在鬧市中，免得太引人注目。

馬大和馬利亞兩姊妹曾目睹過耶穌施行神蹟，當她們的弟弟拉撒路病重時，她們就向耶穌求助，相信主有能力醫治自己的弟弟。我們也可以從聖經和他人改變了的生命中認識耶穌的大能。當需要特別說明時，不要猶豫，你要趕快向神求助，神會賜我們格外的力量。信徒身處任何困境，最終都能榮耀神，因為無論環境如何惡劣，神都能化險為夷。親愛的聽眾朋友，當你遇到困難，你是埋怨神，還是把困難看著榮耀神的機會呢？

耶穌愛馬大、馬利亞和拉撒路一家，時常住在他們家裡。主耶穌知道他們的痛楚，卻沒有立刻作出回應，祂的遲延有特別的目的。神對時間的安排，可能使我們以為祂沒有回應和答允，其實祂會依照完美的安排和旨意，來滿足我們的需要，正如腓立比書4:19所記載的那樣：“我的神必照他榮耀的豐富，在基督耶穌裡，使你們一切所需用的都充足。”我們應該耐心等待主的安排。

在這段經文裡提到了“白日”和“黑夜”，“白日”指人對神旨意的認識，“黑夜”指沒有這種認識。人若不認識神的旨意，自然很容易跌倒走歪。

倘若拉撒路臨死前，耶穌在他身旁，他可能已經痊癒了，因耶穌不會眼見他死去而袖手旁觀。但拉撒路死了，耶穌可以向門徒和其他人顯出其勝過死亡的權柄，拉撒路的復活彰顯了耶穌的大能。從死裡復活是基督教信仰的關鍵，耶穌不但自己從死裡復活，也有能力叫其他人復活。

我們常常記住多馬是一個疑心重的人，他不信耶穌復活，但這段經文裡卻顯出他充滿愛心和勇氣的一面。門徒知道與耶穌前往耶路撒冷會遇到危險，甚至是凶多吉少，他們想說服耶穌別去，多馬只是把眾門徒的感受說出來而已，即使要死，門徒都願意跟隨耶穌前往，雖然未必知道為何要死，但仍然忠心耿耿。事奉可能有許多不能預知的危險，作為耶穌的門徒，首先要考慮清楚所要付出的代價。

接下來，我們繼續研讀與分享約翰福音11章剩下的內容。

約翰福音11:17-19記載：“耶穌到了，就知道拉撒路在墳墓裡已經四天了。伯大尼離耶路撒冷不遠，約有六里路。有好些猶太人來看馬大和馬利亞，要為她們的兄弟安慰她們。”

伯大尼距離耶路撒冷約有三公里的路程，許多猶太人從耶路撒冷步行來伯大尼，看望馬大和馬利亞。顯然她們家在伯大尼和耶路撒冷都很有名望。

約翰福音11:20-22記載：“馬大聽見耶穌來了，就出去迎接他；馬利亞卻仍然坐在家裡。馬大對耶穌說：‘主啊，你若早在這裡，我兄弟必不死。就是現在，我也知道，你無論向神求甚麼，神也必賜給你。’”

馬大積極行動，顯出極大的信心，但缺乏耐心；相對的，馬利亞願意待在家裡，她已經學會坐在主耶穌的腳前。我們覺得馬大應該要多點耐心，坐在主耶穌的腳前。馬大說：“我也知道，你無論向神求甚麼，神也必賜給你。”讀到這裡，相信有很多人會忍不住疾呼：“馬大，難道你不知道祂是神嗎？祂是道成肉身的神。祂一直在你家，坐在你的桌子前，但你卻不知道祂是神。”人的思想是多麼有限和無知啊，我們多麼需要花時間坐在主耶穌的腳前。我們應該聆聽主道，學會耐心等待主的安排。

約翰福音11:23-26記載：“耶穌說：‘你兄弟必然復活。’馬大說：‘我知道在末日復活的時候，他必復活。’耶穌對她說：‘復活在我，生命也在我。信我的人雖然死了，也必復活；凡活著信我的人必永遠不死。你信這話嗎？’”

馬大相信復活。相信將來有一天我們會有榮耀的身體，但與現在安息在主的面前領受確據、重新得力是不同的。相信主會再來、死人會復活比較容易，但相信今天我能為神而活比較困難。我們安慰痛苦的人，說：“有一天你會再看到你心愛的人。”這相對比較容易，不需要太大的信心；但是當你說：“我最近失去了我所心愛的人，可是神安慰我，我確信神與我同在，神做每件事都有他美好的旨意”，這就需要更大的勇氣和信心。雖然馬大從舊約中知道死人將要復活，但是她卻不敢想主耶穌現在就能幫助她。主耶穌對她說：“馬大，難道你不知道：復活在我，生命也在我嗎？”如果我們有主耶穌，我們就有生命。“信我的人雖然死了”的“死”字，指的是肉體上的死。信徒雖然在肉體上死了，“也必復活”。接著，主耶穌展望未來，說“凡活著信我的人必永遠不死”。屬靈生命是從我們接受救主的那一刻開始的。凡活著的人只要相信主耶穌，屬靈生命就永遠不死，因為主耶穌已經為他死了。也就是說，信徒不會因自己的罪受罰而死，永遠不會與神隔絕。然後主耶穌問馬大：“你信這話嗎？”我們一起來看看馬大會如何回應主耶穌的問題。

約翰福音11:27記載：“馬大說：‘主啊，是的，我信你是基督，是神的兒子，就是那要臨到世界的。’”

馬大和彼得一樣，他們都承認主耶穌就是彌賽亞。

約翰福音11:28-31記載：“馬大說了這話，就回去暗暗地叫她妹子馬利亞，說：‘夫子來了，叫你。’馬利亞聽見了，就急忙起來，到耶穌那裡去。那時，耶穌還沒有進村子，仍在馬大迎接他的地方。那些同馬利亞在家裡安慰她的猶太人，見她急忙起來出去，就跟著她，以為她要往墳墓那裡去哭。”

馬大將主耶穌來了的消息悄悄告訴妹妹，馬利亞就急忙出去，要見主耶穌。

約翰福音11:32記載：“馬利亞到了耶穌那裡，看見他，就俯伏在他腳前，說：‘主啊，你若早在這裡，我兄弟必不死。’”

馬利亞的說法和馬大一樣，如果主耶穌早在這裡，她弟兄必不會死。這就是為甚麼主耶穌後來說，祂不在反而好。這事件讓我們清楚地看見其中的益處。只要主的肉身還在，祂就受到限制，如果主在你的城裡，就不會在我這裡。如果主耶穌沒有離開我們，就不會差派聖靈保惠師來。但是聖靈來了，主就無處不在。今天祂住在每個信徒心裡，不論我們去哪裡，主都與我們同在，甚至在世界的另一端。約翰福音16:7記載：“然而，我將真情告訴你們，我去是與你們有益的；我若不去，保惠師就不到你們這裡來；我若去，就差他來。”

約翰福音11:33-35記載：“耶穌看見她哭，並看見與她同來的猶太人也哭，就心裡悲歎，又甚憂愁，便說：‘你們把他安放在哪裡？’他們回答說：‘請主來看。’耶穌哭了。”

如果你要知道，你所愛的人死了，神有甚麼感受，請看這裡。主的心靈憂傷。死亡是件恐怖的事，但你可以確定，主耶穌和你一樣難過。祂憐憫活著的人，祂要為死人做一件事。“耶穌哭了。”約翰福音是要讓我們看到基督的神性，但是在這裡，我們看到主耶穌人性的一面。祂甚至問拉撒路安放在哪裡，因為祂是有人性的。我們看到神對今日的追思禮拜有甚麼感受。祂和我們一同哭泣，內心哀傷難過。有些基督徒說：“在追思禮拜中不要哭，要堅強。”我不大認同他們的觀點和做法。死亡並不美善，是可怕的事。就連主耶穌也哭了。

約翰福音11:36-37記載：“猶太人就說：‘你看他愛這人是何等懇切。’其中有人說：‘他既然開了瞎子的眼睛，豈不能叫這人不死嗎？’”

猶太人的焦點弄錯了，主耶穌哭，不是因為祂特別愛拉撒路，祂不是為死人哭，是為活人哭。猶太人又重提主耶穌醫治瞎子的事，顯然這件事讓他們印象深刻。

約翰福音11:38-40記載：“耶穌又心裡悲歎，來到墳墓前；那墳墓是個洞，有一塊石頭擋著。耶穌說：‘你們把石頭挪開。’那死人的姐姐馬大對他說：‘主啊，他現在必是臭了，因為他死了已經四天了。’耶穌說：‘我不是對你說過，你若信，就必看見神的榮耀嗎？’”

猶太人的墳墓有兩種，一種墓穴在地上，上面覆蓋石板，一種墓穴鑿在石中，洞口用巨石擋住。耶穌與拉撒路的墳墓顯然都屬於後者。拉撒路復活後可以走出來。

今天，人們往往避開死亡的主題。殯葬從業者想盡辦法讓死亡看起來不那麼恐怖。雖然他們可以為死者化妝，塗上防腐劑，穿上最好的衣服，並將屍體放進一個漂亮的棺材裡，周圍擺滿了花。但是死亡還是一件可怕的事。馬大說拉撒路已經埋了四天，他的身體一定發臭、腐爛了。這聽起來有些殘酷，但死亡本來就是很殘酷。在這種情況下，我們的確需要神蹟。

約翰福音11:41-42記載：“他們就把石頭挪開。耶穌舉目望天，說：‘父啊，我感謝你，因為你已經聽我。我也知道你常聽我，但我說這話是為周圍站著的眾人，叫他們信是你差了我來。’”

請記住，整件事是為了彰顯神的榮耀。主耶穌大聲禱告，要讓人知道祂按照父神的旨意行事，好讓父神得到榮耀。主耶穌的禱告讓在場的人都聽到了。

約翰福音11:43-44記載：“說了這話，就大聲呼叫說：‘拉撒路出來！’那死人就出來了，手腳裹著布，臉上包著手巾。耶穌對他們說，‘解開，叫他走！’”

耶穌基督叫許多人從死裡復活，成千上萬的人得到醫治，就連瞎子也得以看見，福音書中記

載的只是其中一小部份而已。拉撒路從已死的身體中恢復了生命，他走了出來，全身還包著裹屍布。當主耶穌復活的時候，裹屍布和裹頭巾都留在原來的地方。主耶穌從裹屍布中走了出來，因為祂有了一個榮耀的身體。人們不需要把石頭滾開，讓主耶穌出來。石頭被滾開，是為了讓外面的人可以往裡看，看到一個空墳墓。主榮耀的身體離開封住的墳墓，祂可以穿過上鎖的門進到房間裡去。在這裡，我們看到一幅美麗的救贖圖案。我們曾死在過犯和罪惡之中，向神是死的，但是如今在基督耶穌裡向神卻是活的。我們每個人都被裹屍布包著。在羅馬書7:15，保羅說：“因為我所做的，我自己不明白；我所願意的，我並不作；我所恨惡的，我倒去做。”接著在羅馬書7:24，他又說：“我真是苦啊！誰能救我脫離這取死的身體呢？”這不是一個沒得救的人說的話，而是信徒說的話。主耶穌要我們從裹屍布中走出來，得著自由。他說：“解開，叫他走！”

約翰福音11:45-46記載：“那些來看馬利亞的猶太人見了耶穌所做的事，就多有信他的；但其中也有去見法利賽人的，將耶穌所做的事告訴他們。”

這是主耶穌最後一次公開的服事，我們現在唯讀到約翰福音接近一半的內容而已。當施洗約翰指出主耶穌是神的羔羊時，主耶穌公開的服事才開始。當祂叫拉撒路從死裡復活時，這種服事就結束了。你看，約翰花了很大的篇幅記載主耶穌死前最後八天所發生的事，正如他花同樣的篇幅記載主耶穌生命中的前三十三年的事一樣。事實上，這是所有的福音書作者的模範，他們強調最後八天的事。四福音書總共有八十九章。有四章記載主耶穌前三十年的事蹟，八十五章記載生命最後三年所發生的事。在記載主最後三年事蹟的這八十五章中有二十七章說到最後八天的事蹟。所以，福音書中大約有三分之一的內容記載主耶穌最後幾天的事，強調耶穌基督的死和復活。這是福音書最重要的主題，也是信徒肩負傳福音大使命的目的，正如哥林多前書15:1所記載的那樣：“弟兄們，我如今把先前所傳給你們的福音告訴你們知道；這福音你們也領受了，又靠著站立得住，”福音書的作者和保羅書信所記載的主耶穌，所強調的重點都是一樣。哥林多前書2:2記載：“因為我曾定了主意，在你們中間不知道別的，只知道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你或許會以為這些神蹟應該會把懷疑的人轉向主耶穌，但事實上卻沒有。我們的主在路加福音16:31說過：“若不聽從摩西和先知的話，就是有一個從死裡復活的，他們也是不聽勸。”因此，這是神沒有破天而降、沒有到處行神蹟的原因。將來教會被提的時候，會出現很多神蹟，但即便如此，不信的人仍然不信。今天，即使大多數人還是不信，我們仍要堅定地信靠主。主耶穌死了，被埋葬，又從死裡復活，這就是福音。我們不需要神蹟。問題不是缺少證據，而是人的頑梗不信。

約翰福音11:47記載：“祭司長和法利賽人聚集公會，說：‘這人行好些神蹟，我們怎麼辦呢？’”

“祭司長”包括大祭司和其他祭司家族的成員。這些人加上文士、法利賽人以及耶路撒冷的其他長老，組成公會，處理猶太人的宗教和世俗事務。

你可以看到，猶太宗教領袖心中充滿了對主耶穌的嫉妒與恨意，問題不在缺少證據。主耶穌的敵人說：“這人行好些神蹟，”他們並沒有否認主的神蹟。這是一群屬惡魔的人。當時的大祭司是撒都該人，他們不信神蹟、超自然的事，也包括復活。在當時，法利賽人是宗教上的保守人士、政治上的右派分子。這兩派人互相看不順眼；但是在這裡他們卻聯合起來，因為他們恨耶穌基督，決心要除掉主耶穌。你可以稱這個事件為第一次全公會的運動。宗教領袖即使對耶穌有不同的敵意，但是為了要除掉耶穌，他們還是願意聯合起來。這就是當時的局勢。大多數的人想要除掉耶穌，因為耶穌啟示自己是神的道。只有少數人接受耶穌就是神。

約翰福音11:48記載：“若這樣由著他，人人都要信他，羅馬人也要來奪我們的地土和我們的百姓。”

以猶太宗教領袖所組成的公會當局，擔心耶穌的行為可能導致的後患。如果猶太人看到耶穌所行的神蹟，把祂作為政治彌賽亞而接受，從而對抗羅馬政權的話，那麼巴勒斯坦全地必然會被羅馬軍隊毀壞而成為廢墟。“我們的土地”，可譯作“我們的地位”，但是這個詞希臘語的意思是“場所”。因這句話常與“民族”連接在一起，所以翻譯為“土地”也無妨。“我們”這個代名詞具有限定的意義，即大祭司和法利賽人。“地土”指耶路撒冷聖城或聖殿。

聽眾朋友，今天的節目時間到了，我們先停在這裡。如果你對節目中所分享的內容有甚麼不明白的地方，歡迎你來信詢問，我們很樂意為你再做說明；若是你生活中有甚麼難處，也請讓我們知道，我們可以彼此記念代禱。

我們下次節目再見。願神賜福與你！